附件

無添加糖飲料品免徵貨物稅申請書

受文者：財政部　　國稅局　　分局(稽徵所/服務處)

主　旨：本公司廠商產製之＿＿＿＿＿＿，產品編號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，

其使用之原料及產製過程均確實無添加糖，請准予免徵貨物稅，如有虛偽不實致逃漏稅捐，願依規定補稅處罰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依據貨物稅條例第8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
二、旨揭飲料品內容物(或成分)、添加物，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有關標示規定詳實填列如下：

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三、檢附「貨物稅產品登記申請書」及相關資料1份。

公司廠商名稱：　　（蓋章）

地　　址：

貨物稅廠商編號：

負 責 人：　　（蓋章）

電　　話：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